

# 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

## 免责声明

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依规履行慈善项目立项审批，严格项目管理。

《“弘扬延安精神 心向北京心向党”——文艺工作者诗书画作品展》由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华韵传统文化专项基金发起，经我会秘书长办公会审议、批准立项。于2023年2月20日至2月26日在北京市东城区文化馆举办展览活动。除前述立项批准的时限和地点外，我会以及华韵传统文化专项基金未开展任何相同或类似主题活动。

我会郑重声明，任何主体如擅自开展相同或类似主题活动引起的纠纷和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无关。

特此声明。

